

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对《董事会关于非标准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》
的意见

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中审亚太”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中审亚太为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，公司董事会对该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做出了专项说明。

公司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：

监事会同意《董事会关于非标准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》。监事会将行使好监督职能，积极关注并督促董事会和管理层采取有效措施整改，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保证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。

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 年 4 月 22 日